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107 年暑假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

暑假將屆，為維護學生健康及安全，各級學校應利用相關活動、集（週、朝）會、家長聯繫等方式，就下列事項加強宣導安全預防工作，以避免學生涉足不良場所或意外事件發生：

一、活動安全：

（一）室內活動：

室內活動包含圖書館、電影院、百貨公司賣場、KTV、室內演唱會、室內團體活動等，進入館場(所)時，首先應熟悉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提醒學生熟習相關消防（逃生）器材如滅火器、緩降機等之使用方式，方能確保學生從事室內活動時之安全。其次，應告誡同學避免前往網咖、舞廳、夜店等場所，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

（二）戶外活動：

暑假期間從事各類戶外活動，首應注意天候變化及熟悉地形環境，體育署「四不要」提醒：

1. 不要逞強：進行登山、露營、溯溪、戲水、水岸、田野調查研究等活動時，除需做好行前裝備檢查外，更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不要逞強。
2. 不要去危險水域：不要去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
3. 氣候不佳，不要從事戶外活動：遭遇大潮、豪雨等天候狀況不佳時，不建議從事戶外活動或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以預防突發性之危安事件(如海灘裂流、碎浪、地形效應等問題)。
4. 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發生閃電雷鳴時，應遠離外露的金屬物體、鐵欄杆、高大廣告牌等建築物，及避免至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如工棚、車棚、遮陽傘下），並且應停止游泳、划船並上岸到安全的避雨場所。

請各校務必透過各種管道強化提醒海邊戲水各項防範與注意事項，並強調「多一分準備，少一分遺憾」，如此方能充分享受戶外活動之樂趣，減少意外事件發生。相關資料查詢請至「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

(<http://www.sports.url.tw/index.html>)及「決定命運4招」宣導短片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_Ho8ygc3oxs&t=39s&pbjreload=10)。

另有關登山活動安全應行注意事項，請各校依教育部 101 年 2 月 3 日臺軍（二）字第 1010018738 號函辦理。學校請將暑假期間學生參加 2 日

(含)以上戶外活動情形，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

(<https://csrc.edu.tw/>)「表報作業」選項，填報「各級學校戶外活動登錄系統」，以利各校戶外活動行程掌握。

二、工讀安全：

暑假期間建議學生打工除應選擇與所學或興趣相關，並須注意合法性、合理性及安全性。如果工讀學生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致勞動權益受損，可撥打當地勞工局電話，請求專人協助救濟權利。另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訂定「在學青年校外工讀注意事項」，放置於 RICH 職場體驗網「工讀權益」專區可供查詢。

RICH 職場體驗網之網址為 <https://rich.yda.gov.tw/rich/#/>

三、交通安全：

- (一)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的統計顯示，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主要原因。暑假期間學生可能因為參加活動、打工兼職等因素，增加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因此需特別提醒學生一定要注意自身的交通安全，駕駛期間應遵守各項交通規則及號誌、標誌、標線與交通服務人員之指揮，減速慢行，切勿酒後駕車及危險駕駛，以策安全。
- (二)為維護學生於暑假從事校外教學活動安全，請各校依據教育部 102 年 5 月 28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20066900B 號令修正「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辦理，相關大客車資訊可至交通部公路總局網站監理服務查詢；另為宣導交通安全教育，請學校連結交通部道安委員會「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站」（本部校安中心網站可提供連結）並下載交通安全各項宣導及相關注意事項，供學校師生參考運用，以確保學生乘車及交通安全。
- (三)機車安全：正確配戴安全帽、勿酒後騎車、行車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及勿當低頭族、禁止飆車、不疲勞駕駛，勿無照騎車，並勿將機車借給無適當駕照的人，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以維護生命安全。
- (四)自行車道路安全：請配戴自行車安全帽，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及勿當低頭族、勿酒後騎車，保持自行車安全設備良好與完整，不可附載坐人、人車共道請禮讓行人優先通行、行人穿越道上不能騎自行車，請下車牽車，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行駛、依規定兩段式左(右)轉、行駛時，不得爭先、爭道、並行競駛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駕駛，遵守行車秩序規範。

- (五)行人道路安全：穿越道路時請遵守交通號誌指示或警察之指揮，不任意穿越車道、闖紅燈，不任意跨越護欄及安全島，不侵犯車輛通行的路權，穿著亮色及有反光的衣服、在安全路口通過道路、預留充足的時間，勿與沒耐性的駕駛人搶道。
- (六)藉由加強宣導與教育，以建立學生附載兒童及少年安全乘坐正確觀念，依規定養成戴安全帽、不超載、坐後座妥繫安全帶、安置幼兒安全座椅之習慣。
- (七)加強宣導禁止飆車、勿無照駕駛，培養學生正確的騎乘觀念，維護生命安全。

四、賃居安全：

(一)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學校應將學生賃居處所訪視情形告知家長，並提醒家長於學生在外賃居期間，應與學生保持聯繫，掌握學生安全狀況。並對學生加強宣導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時，特需注意室內空氣流通，使用時切忌將門窗緊閉，易導致因瓦斯燃燒不完全，而肇生一氧化碳中毒事件；此外，外出及就寢前亦必須檢查用電及瓦斯是否已關閉，以確保安全。

(二)注意人身安全：

夜間返回租屋處或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應小心有無不明人士跟蹤尾隨，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哨子等應隨身攜帶，以備不時之需。

五、藥物濫用防制：

近年有不法分子運用網際網路引誘青少年集體轟趴嗑藥案件逐漸增加，集體濫用迷幻藥恐肇生危險性行為，增加感染性病及愛滋病機率，嚴重影響學子身心健康，同時也牽累吸毒者家庭經濟，影響個人前途與社會治安，毒品危害深遠不可不慎。依據教育部校安中心通報統計，近年來藥物濫用學生多為 12 至 17 歲國、高中生。為免學生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好奇誤用，各級學校務須提醒家長關心學生作息及交友情形，並再次提醒學生於暑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之生活作息，切勿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慫恿而好奇嘗試，以免觸法造成自我及家人終身的遺憾。倘不幸誤觸毒品，請與學校師長聯繫尋求協助或電洽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412-8185）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戒毒免費專線電話：0800-770-885），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

六、菸害防制：

修正之「菸害防制法」及「戒菸教育實施辦法」已於 98 年 1 月 11 日開始施行，相關規定可逕上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菸害防制資訊網查詢(網址 <http://tobacco.hpa.gov.tw/index.aspx>)，各級學校應積極向學生宣導反菸、拒菸之重要性，並請家長充分配合，以維護學子身心健全發展。

七、詐騙防制：

- (一)面對層出不窮、手法日益翻新之詐騙犯罪手法，學校應提醒家長，為避免成為歹徒以電話假綁架或假事故（交通意外、疾病住院）行真詐財的受害者，學生應建立安全使用智慧型手機的觀念，慎防帳號被歹徒所盜用，成為歹徒騙取朋友金錢的工具。暑假期間應提醒學生維持正常生活作息，勿沈迷網路遊戲及點選不明簡訊網址，避免手機中毒被當成跳板而四處散發簡訊，使歹徒有機可乘。學生於使用網路聊天 APP（如 Line）時，請慎防及提高警覺，切勿洩漏帳號與密碼，被歹徒盜用後進行詐騙成為詐騙受害者。
- (二)歹徒常利用小額付費機制進行詐騙，甚至先開通被害人小額付費服務後再行騙代收認證簡訊。多一分謹慎就多一分保障，建議學生如無使用小額付費功能之需求，可向電信公司要求關閉此手機功能，並且切勿代收簡訊。家長或學生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尋求協助。
- (三)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已連結內政部警政署「165 最新資訊&犯罪手法預防宣導」網站(<http://www.165.gov.tw/index.aspx>)，可供家長及各校師生下載最新詐騙手法參考運用。
- (四)若因消費行為衍生相關爭議者，亦可撥打 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向各地方政府消費者服務中心申訴或至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網站 (<http://www.cpc.ey.gov.tw>) 進行線上申訴，以保障自身權益。

八、犯罪預防：

請學校提醒同學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飆車、竊盜、販賣違法光碟軟體、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援交）等。另近年來逐漸增多的電腦網路違法事件如：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違法上傳不當影片、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請各級學校加強學生網路使用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以免誤蹈法網。

八、網路賭博防制：

學校應提醒老師及家長共同主動關心學生校內、外的言行，並加強對學生的關懷與輔導，如發現學生有異常情事，即積極介入處置與輔導，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衍生其他偏差行為；若發現學生涉及網路賭博情事，應通知學校依據校安通報作業要點即時通報與介入輔導，並由學校截取畫面及網址，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及向「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提出申訴，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之網路內容，共同保護莘莘學子，營造純淨的學習環境。

九、網路沉迷防制：

暑假期間學生閒暇的時間變長，加上行動上網的普及，各式上網載具亦提供了多元的應用程式與遊戲下載，因此更容易使得學生沉迷於網路世界或遊戲，近年來由於過度沉迷於玩手機遊戲所引發的身心病症也逐漸增多，特別是對肩頸、手腕與眼睛的傷害，各級學校應提醒家長注意孩子的上網時間及行為並慎選電子遊戲，避免產生價值錯亂，更須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

十、學生到(返)校課輔、參與活動管制與照顧

- (一) 提醒學生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 (二) 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維自身安全。
- (三) 課後社團及課後照顧班或自習班級之教室應集中配置，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師長。
- (四) 遇陌生人問路，可熱心告知，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都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切勿聽信他的要求，繳交金錢或接受他的要求離校。
- (五) 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便利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 (六) 營造和諧的班級氣氛，提高學生對班級的認同感與凝聚力，讓每位學生都能主動關心、幫助同學。
- (七) 保持高度的警覺心，注意學生上課的出缺勤情形，如果發現異常，立即關心學生現況，減少危安疑慮。

十一、流行疾病預防

(一) 腸病毒的傳染力極強，在人與人密切接觸、互動頻繁的處所，如家庭與校園、安親班等地方最容易傳播，因此家長要特別注意自身與嬰幼兒的衛生習慣。另在所有腸病毒中，以腸病毒 71 型最容易引起神經系統的併發症，感染腸病毒 71 型後，常出現的症狀如下：

- 1.發燒時間較長：常超過 3 天，體溫可超過 39°C。
- 2.幾乎都有手足口症狀：在手部、足部、口腔後方、膝蓋、臀部等部位出現針頭大小紅點的疹子（水泡）。
- 3.容易有中樞神經併發症：如嗜睡、持續嘔吐、肌躍型抽搐（類似驚嚇的全身性肢體抽動）、意識不清等。因此老師及家長需注意觀察學童是否出現前述病徵，一旦出現上述病徵，請務必立即至醫療院所接受適當治療，掌握治療的黃金時間。

防治腸病毒的 5 口訣：「勤洗手、足睡眠、多運動、洗玩具、及早治療」

- 1.學童與其照顧者或接觸者需勤洗手，養成良好的個人衛生習慣。
- 2.充足睡眠、適度運動及均衡飲食，以提升學童免疫力。
- 3.玩具經常清洗、消毒。
- 4.注意居家環境的衛生清潔及通風。
- 5.學童生病時，應儘速就醫，請假在家多休息。

(二) 為防止感染登革熱/屈公病/茲卡病毒，學生於戶外活動時，應儘量穿著淺色長袖衣褲，另身體裸露部份應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之防蚊藥劑，以避免蚊子叮咬。

十二、學生發生意外事件之通報與聯繫管道：

學生於暑假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可運用各級學校校園安全聯繫電話請求協助。各級學校於獲知學生發生意外事件時，請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遇緊急重大事件、需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協處之事件，或媒體關注之負面事件，必須於 2 小時內透過校園事件即時通報網實施通報，惟情況緊迫或須協助事件應先行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暨本署校安中心，校安中心有專責執勤人員實施 24 小時服務，專線電話：(02)33437855、33437856，傳真：(02)33437920；本署專線電話：(04)23302810、23398421，傳真：(04)23398219、23322064。